

#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 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廉政文化教育		项目类别	专项资金□ 经常性项目√ 一次性项目□
主管部门	华漕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华漕镇纪委
计划开始日期	2022.1.1		计划完成日期	2022.12.31
项目资金 (万元)	项目资金总额	30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3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30
			上年结转资金	0
	其他资金	0	其他资金	0
项目 绩效 目标	项目总目标 (2022年-2022年)		年度总体目标	
	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，通过打造廉政文化阵地、组织开展廉政宣传教育活动等，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工作，做到警钟长鸣，切实提高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能力。		完成“一核双翼多点”廉政文化阵地建设，组织不少于4次廉政宣传教育活动，制作约5000份廉政宣传品、宣传资料等，积极营造反腐倡廉氛围，牢固党员干部廉政意识。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廉政宣传教育活动数	≥4
			打造廉政文化阵地数	>3
			制作廉政宣传品、宣传资料数	≈5000
		质量指标	廉政宣传教育活动覆盖率	100%
			廉政文化阵地验收合格率	100%
			廉政宣传品质量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廉政宣传教育活动开展及时性	一年完成4次以上
			廉政文化阵地完工及时性	三季度完工
		成本指标	廉政宣传教育活动费用成本合理性	控制在预算范围内
			廉政文化阵地建设费用成本合理性	控制在预算范围内
	廉政宣传品单价成本合理性		控制在10元以内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党员干部廉政意识	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建立健全廉政文化阵地运营管理机制	建立健全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85%